

砚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印发砚山县进一步加快电子商务 发展促进农民增收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部门，省州驻砚科局级以上单位：

《砚山县进一步加快电子商务发展促进农民增收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砚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6月1日

（此件公开发布）

砚山县进一步加快电子商务发展 促进农民增收工作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深入推进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加快电子商务发展步伐，助力乡村振兴，多渠道促进农民增收，结合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立足砚山农特产品等资源优势，以培育壮大电商产业为核心，以发展农村电商为引擎，构建县、乡、村三级电商网络，

以深入实施电商人才培训、服务保障、农村电商、主体培育、直播经济为工作总思路，以“市场主导、政府推动、鼓励创新、规范引导”为原则，以“买全国卖全国”为目标，大力招引优质电商平台，培育龙头企业、致富带头人、网络直播达人，打造特色农产品加工集散中心，将砚山县农特产品、工业产品远销全国乃至全球，形成新型“工业品下乡、农产品进城”电商体系，增强农村群众利用电子商务创业、就业能力，拓宽地方特色工业品和农副产品网上销售渠道，解决农产品滞销，增加农产品产值，满足群众便利消费、就近销售需求，进一步促进农民增收，打响电商发展“砚山模式”。

二、目标任务

（一）实施电商人才培训突破工程。强化电商人才队伍建设，实施人才培育计划，建设电商人才孵化基地，构建多层次电子商务人才培训系统。**开展普及知识培训。**以政府为主导，结合领导干部知识更新、万名党员进党校、党政人才培养、乡（镇）村组干部能力提升等培训活动，将电子商务普及知识纳入教学内容组织实施；2023年普及培训人数达到500人以上，2024年达到800人以上，2025年达到1000人以上，实现全县科级以上领导干部和村委会（社区）干部培训全覆盖。**开展致富带头人培训。**组织动员全县1022名致富带头人积极参加电子商务普及培训、专业技能培训、电商创业培训、短视频直播培训以及电商推广大赛等各类培训和实操活动，实现致富带头人参与电商培训全覆盖。**开展电商职业技能培训。**人力资源、农业农村、供销合作、团县委、妇

联、残联等在组织的创业就业培训中，要把电子商务创业知识纳入培训内容，针对有意学习电子商务的农村群众、返乡青年、退伍军人、待就业大学生开展电子商务技能培训；与砚山县职业中学加强合作，建立校企合作办学机制，将电子商务纳入学校教学内容；年组织电商技能培训人次不少于500人。**丰富电子商务培训模式。**采取讲座培训、办班培训、定制培训和“走出去、请进来”等方式，以课堂教学、现场教学、实地考察和实操演练等多种形式，鼓励网上培训和网下培训相结合；完善培训后服务机制，做好培训成果转化跟踪服务，通过培训转化一批县域电商企业，带动一批电商从业人员。（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委党校、县工信商务局、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县农业农村科学技术局、县供销社、团县委、县妇联、县残联、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盛元电商>，各乡<镇>人民政府）

（二）实施电商服务保障突破工程。支持第三方服务企业入驻电商中心，扶持平台开发、软件开发、软件服务、广告设计、网络推广、视频拍摄等配套服务机构。加大招商引资，在砚山建设集分拨中心、仓储基地、电商产品开发、冷藏冷链为一体的农副产品供应链体系，为农副产品电商企业提供仓储、分拣、包装、发货等各项服务。支持快递物流企业发展，发挥邮政、供销系统现有农村网点布局优势，升级“快递下乡”。健全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构建“快递+电商+仓储”模式，实现“零距离”发货。提升电商服务站点赋能、营运效果和生存发展能力，争取赋能后服务站生存发展能力明显提升。在具备条件的乡（镇）、

村级电商服务站点中打造精品示范点，到 2025 年全县精品电商示范点达到 40 个（2023 年新增 10 个、2024 年新增 10 个、2025 年新增 20 个）。（责任单位：县委网信办、县工信商务局、县市场监管局、县投资促进局、县供销社、中国邮政砚山分公司、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盛元电商>，各乡<镇>人民政府）

（三）实施农村电商发展突破工程。加强特色农产品品牌建设，整合优势资源，充分挖掘黄金油桃、南国小苹果、高原马铃薯、优质小黄姜、慕菲勒红薯、本土辣椒、猕猴桃等特色农产品，开发网销农产品、民俗产品、乡村旅游产品，统一包装、统一形象，打响砚山“四张名片”、叫响“好享砚山”品牌。坚持典型带动，以点带面，重点培育大稼依辣椒产品品牌村、尼龙拱村民网红村、两勒玛瑙名片村、斗南弦子名片村、白沙坡刺绣名片村、窑上土陶名片村等一批电商村庄、合作社，建立“龙头企业+农户+电商”“专业合作社+农户+电商”等多种经营模式，发展更多电商达人。2023 年网络零售额达到 7.5 亿元（其中农产品上行 4 亿元）、2024 年网络零售额达到 8 亿元（其中农产品上行 4.5 亿元）、2025 年网络零售额达到 8.5 亿元（其中农产品上行 5 亿元）。（责任单位：县委网信办、县工信商务局、县农业农村科学技术局、县文化和旅游局、县供销社、县市场监管局、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盛元电商>，各乡<镇>人民政府）

（四）实施电商主体培育突破工程。引导实体企业向电商企业转变，引导传统商贸企业通过购物小程序、社交电商、网络社区等渠道，开展网络零售，创新“到店”与“到家”双向服务模

式。提升电子商务农产品上行物流中心建设质量，引导电子商务相关业务向中心聚合，支持骨干电商企业做大做强；把培育电商龙头企业作为重点工作，支持电商企业拓展实体零售业务，赋能线下零售门店，促进线上线下一体化融合发展。进一步完善全县农村产品数据库，健全电商农产品信息库和电商数据库，力争建立不少于 10 个以上农村产品的电商生产标准和流通标准。扩大电商区域公共品牌推广营销，引导支持规范电商企业使用区域公共品牌。（责任单位：县工信商务局、县市场监管局、县农业农村局科学技术局、县供销社、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盛元电商>，各乡<镇>人民政府）

（五）实施电商直播经济突破工程。加大直播主体培育，依托县融媒体中心、电商中心，整合电商平台、供应链等行业资源，帮助主播与外部品牌或资源合作，培育一批专业主播、网红达人和网红品牌；组织开展现场直播活动，提高砚山优势产品网上影响力。充分运用好直播带货特点，由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牵头，带动直播产业发展，每年开展不少于 2 次原产地直播带货活动，每季度开展不少于 2 次短视频直播带货或沙龙等相关活动。建成电商直播基地 4 个以上（其中 2023 年 1 个、2024 年 1 个、2025 年 2 个），到 2025 年底，力争培育电商销售额超 100 万的电商龙头企业（或个人）不少于 20 家；积极培养孵化懂电商、会电商、用电商，能通过各种电商平台和渠道销售农村产品的电商带头人 100 人以上。（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委网信办、县工信商务局、县市场监管局、县融媒体中心、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

盛元电商>，各乡<镇>人民政府)

三、保障措施

(一) 强化组织领导。优化调整充实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工作领导小组成员，成立加快电子商务发展促进农民增收工作领导小组，强化电子商务工作的领导，加强统筹协调，及时研究解决全县电子商务发展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全县电子商务的组织协调、日常管理、督促检查工作。各乡（镇）要及时调整充实成立相应领导机构，加强人员配备，落实工作责任及落实措施，加大协调配合，形成电子商务发展合力，全力推进我县电子商务产业快速发展。

(二) 强化政策扶持。积极争取中央、省级奖补资金，重点支持电子商务平台培育、企业园区集聚发展、农村电子商务发展、配套支撑体系构建等。对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电子商务企业，享受有关税收优惠政策。对符合小微企业减免税条件的电子商务企业，落实减免税优惠政策。对具有支撑性、带动性、引领性的电子商务项目的落地建设实行“一事一议”。

(三) 强化监督管理。各相关部门各司其职，密切协调配合，强化对农特产品在生产加工、网上销售、流通等环节的监管，确保产品质量。加强对电子商务企业、网销产品和服务的监管，坚决打击网络制假售假违法行为。加强对直播电商的监管服务，依法规范直播电商的经营行为，推动电商经济健康有序发展。建立完善市场监管部门、网络直播平台 and 广大消费者共同参与的直播带货监管体系，建立直播电商从业机构和机构的诚信认证体系，

切实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四）强化宣传引导。各级各部门要积极支持、参与电子商务活动，组织举办培训讲座、直播带货、技能比赛、电商产品展览等活动。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和有效形式，广泛宣传报道电子商务示范企业和典型人物，强化社会各界和各行各业发展、应用电商的意识，为电子商务发展创造良好条件、营造浓厚氛围。

附件：砚山县加快电子商务发展促进农民增收工作领导小组
成员名单

附件

砚山县加快电子商务发展促进农民增收工作 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罗海军 县委副书记

副组长：杨堂香 县委常委、县委组织部部长

冯光槐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

成 员：钱思晓 县委组织部副部长

张 杰 县工信商务局局长
周顺超 县财政局局长
王 钊 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局长
张培华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
昌继明 县农业农村科学技术局局长
太力化 云南砚山产业园区管委会招商引资服务中心主任（主持县投资促进局工作）
郭帅红 县文化和旅游局局长
冯光繁 县市场监管局局长
李有能 县供销社主任
彭正云 县税务局局长
雷红梅 县妇联主席
黄奥琳 团县委书记
骆弟文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砚山分公司总经理
徐晨辉 砚山县盛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长
各乡（镇）人民政府乡（镇）长

领导小组主要负责全县加快电子商务发展促进农民增收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审议决定重大事项，研究部署年度重点工作，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重大问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工信商务局，张杰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昌继明任办公室副主任，负责加快电子商务发展促进农民增收日常工作，落实领导小组确定的事项，协调各成员单位之间的工作，督促检查各乡（镇）和

成员单位有关电子商务工作推进及政策配套落实等各项工作。

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职责如下：

县委组织部：做好电子商务工作机构的人员保障；负责将电子商务工作纳入部门、乡（镇）考核；鼓励发挥农村基层党组织、第一书记作用，发动村组干部、农村创业青年等积极投身电子商务工作；把电子商务知识培训列入全县干部业务提升培训的内容中。

县委党校：将电子商务业务知识纳入县委党校培训计划。

县工信商务局：负责引导工业企业、商贸流通企业转型升级发展电商业务，促进加工传统产业与电商产业互相融合。

县财政局：负责做好与工信商务和各部门的工作协调和衔接，严格按照规定程序拨付电子商务工作相关资金，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监督检查，确保专款专用。

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负责组织实施电子商务人才帮扶，推进全县电子商务人员就业工作，将电子商务纳入全县创业就业培训体系中，引导创业就业人员从事电商创业就业。

县交通运输局：牵头推进电子商务发展需要的现代物流体系建设，促进物流资源和电子商务的对接。

县农业农村科学技术局：负责引进、培育农业种植、加工龙头企业，采取“公司（协会）+基地+农户”等模式，辐射带动农户组织标准化生产，实行产业化经营；筛选特色农产品，打造品牌，为电商农产品上行提供货源支撑；组织发动全县农产品生产

企业、农业专业合作社、种养大户、家庭农场等参与电子商务培训和应用推广；做好农产品质量监测和监管工作。

县投资促进局：负责拟定电子商务发展相关优惠政策及措施，电子商务招商引资工作。

县文化和旅游局：负责引导文旅类项目与电子商务深度融合，推动“直播+文旅”模式发展。

县市场监管局：负责电子商务经营主体（网店）的登记注册；负责对农特产品在生产加工、网上销售、流通等环节进行监管，确保产品质量；负责对电子商务企业、网销产品和服务进行监管，坚决打击网络制假售假违法行为。

县供销社：负责依托供销系统优势，积极参与电子商务进农村工作；组织合作社等供销系统参加电子商务培训；鼓励合作社积极参与开发电商农产品。

县税务局：负责落实促进电子商务发展的有关税收优惠政策。

县妇联：负责在妇女干部、创业培训中将电子商务知识纳入培训内容组织实施；动员妇女干部、妇女创业者积极参加电子商务知识培训，指导创业就业。

团县委：负责动员青年、返乡大学生积极参加电子商务知识培训，创业培训中将电子商务知识纳入培训内容组织实施，指导创业就业。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砚山县分公司：负责加强邮政物流体系及乡（镇）、村级电子商务服务站点体系建设，依托邮政体系

服务网点覆盖面广、服务功能完善的优势，积极参与电子商务进农村工作。

各乡（镇）人民政府：负责辖区内的电子商务发展工作，成立电子商务工作领导小组，配备专职管理人员，负责电子商务具体实施工作，协助做好农村产品上行、服务站点建设和电子商务培训及应用推广等工作。组织村组干部、辖区内创业人员开展电子商务培训、创业工作。